

证券代码：300628

证券名称：亿联网络

公告编号：2022-033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2022年5月16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年5月16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湖里高新技术园区护安路666号，亿联总部大楼十楼董事会议室。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智松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41人，代表股份686,729,08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76.107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612,279,49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7.856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31人，代表股份74,449,59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8.2510%。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35人，代表股份116,996,18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2.966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4人，代表股份42,546,59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7153%。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31人，代表股份74,449,59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8.251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

二、议案的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案 1：《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6,698,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5%；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弃权 29,996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6,965,19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35%；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9%；弃权 29,996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6%。

议案 2：《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6,698,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5%；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弃权 29,996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6,965,193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35%; 反对 1,00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9%; 弃权 29,996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6%。

议案 3: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6,698,091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5%; 反对 1,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弃权 29,996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6,965,193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35%; 反对 1,00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9%; 弃权 29,996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6%。

议案 4: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6,698,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5%；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弃权 29,996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6,965,19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35%；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9%；弃权 29,996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6%。

议案 5：《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6,698,09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55%；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弃权 29,996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6,965,19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35%；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9%；弃权 29,996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6%。

议案 6:《关于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6,728,08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6,995,18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1%;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7:《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6,602,93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816%;反对 126,1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1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6,870,0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8922%;反对 126,1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07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8：《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3,443,4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216%；反对 27,4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40%；弃权 3,258,19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74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3,710,5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7.1917%；反对 27,45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35%；弃权 3,258,193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7849%。

议案 9：《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6,450,54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5033%；反对 10,278,54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496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6,717,648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2146%; 反对 10,278,541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7854%;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6,729,087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6,996,189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1: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6,728,087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 反对 1,0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

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6,995,189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1%; 反对 1,00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9%;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以特别决议的表决方式通过议案 1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6,729,087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6,996,189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以特别决议的表决方式通过议案 13:《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6,729,087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6,996,189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14: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73,929,86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1362%; 反对 12,799,227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8638%;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4,196,962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0601%; 反对 12,799,227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99%; 弃权 0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以特别决议的表决方式通过议案 15:《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6,200,2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30%;反对 528,80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7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6,467,38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480%;反对 528,80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52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以特别决议的表决方式通过议案 16:《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6,200,2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30%;反对 528,80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7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6,467,38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480%；反对 528,80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52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以特别决议的表决方式通过议案 1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6,200,28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30%；反对 528,80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7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6,467,38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480%；反对 528,807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52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在关联股东张联昌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议案 18:《关于〈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36,526,12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277%；反对 8,202,9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272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8,793,23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9887%；反对 8,202,95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11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在关联股东张联昌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议案 1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36,526,12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7277%；反对 8,202,95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272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08,793,23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9887%；反对 8,202,95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11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

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 20:《关于经营场所变更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686,728,08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9%;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16,995,18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1%;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的魏吓虹、陈峰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意见如下: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六日